#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会届次: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一创 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 章程》的有关规定。
  - 4、会议时间:
    - (1) 现场会议时间: 2025年12月10日14:30
-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年12月10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 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1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 2025年12月4日
  - 7、出席对象:
  -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2025年12月4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 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 决(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8、会议地点: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广州天安番禺节能科技园总 部中心 26 号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 投票
Ī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 2、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25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及文件。
- 3、为更好地维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公司将在上述议案的表决结果中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以现场、信函或邮件方式进行登记,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2、登记时间: 现场登记时间为 2025 年 12 月 8 日 9:30—11:30、14:00—17:00; 采取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须在 2025 年 12 月 8 日 17:00 前送达到公司证券部或送达公司对外邮箱 zqsw@gdinsight.com。来函信封请注明"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字样,邮件主题请注明"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信函或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
- 3、现场登记或信函邮寄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广州天安番禺节能科技园总部中心26号楼。
  - 4、登记时需提交的文件:
- (1) 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委托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

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邮件的方式在要求的时间内登记。以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三)。

# 5、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于股东会召开前半小时到会场填写《股东登记表》办理登记手续并验证入场。

为保证股东会的顺利召开,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要求的时间内登记确认。

# 6、其它事项:

(1) 联系方式

联系人: 冯美洁

电话号码: 020-22620010

电子邮箱: zqsw@gdinsight.com

邮编: 511400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 555 号广州天安番禺节能科技园总部中心 26 号楼

(2) 本次会议期限预计半天,现场会议与会股东住宿及交通、用餐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4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50781", 投票简称为"因赛投票"。
-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的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 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 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 2025 年 12 月 10 日 (现场股东会会召开日) 9:15-15: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4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	-------

本人/本单位	作为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
兹全权委托	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	会,并依照以下指示对会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及签署相关文
件:	

提案编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码		打勾的栏目 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b>V</b>			
非累积投 票提案					
1.00	《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_\_\_\_\_\_\_\_股(实际持股数量以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的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的数量为准)

委托人 (签字盖章):

受托人姓名 (签名):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说明:

- 1.对本次股东会提案的明确投票意见指示(可按上表格式列示);如果委托人对 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 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 2.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 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 3.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为法人的,应当经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

印章。

4.授权委托书中对非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再表决意见栏内以"√"填写"同意"、"反对"或"弃权",三者只能选择其一,多选或未选的,视为对该审议事项的授权委托无效;对于累积投票事项应在签署授权委托书时在表决意见栏内填报选举票数,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5.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附件三:

# 广东因赛品牌营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 号码/法人股东 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 定代表人姓 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 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 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体填写完整的股东名称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 3.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请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小时内到会场提交股东登记表。

/